

# 个人税收居民身份声明文件

姓名：\_\_\_\_\_

本人声明： 1. 仅为中国税收居民  2. 仅为非居民

3. 既是中国税收居民又是其他国家（地区）税收居民

如在以上选项中勾选第 2 项或者第 3 项，请进一步声明并填写下列信息：

是否为美国个人： 是  否

姓（英文或拼音）：\_\_\_\_\_名（英文或拼音）：\_\_\_\_\_

出生日期：\_\_\_\_\_

现居地址（中文）：\_\_\_\_\_（国家）（省）（市）\_\_\_\_\_（境外地址可不填此项）

（英文或拼音）：\_\_\_\_\_（国家）（省）（市）\_\_\_\_\_

出生地（中文）：\_\_\_\_\_（国家）（省）（市）\_\_\_\_\_（境外地址可不填此项）

（英文或拼音）：\_\_\_\_\_（国家）（省）（市）\_\_\_\_\_

税收居民国（地区）及纳税人识别号：

1. \_\_\_\_\_

2.（如有）\_\_\_\_\_

3.（如有）\_\_\_\_\_

（如“是否为美国个人”勾选了“是”，纳税人识别号请填写美国纳税人识别号(TIN)：对个人客户而言，TIN 即为您的社会保障号(SSN)。)

如不能提供居民国（地区）纳税人识别号，请选择原因：

居民国（地区）不发放纳税人识别号

账户持有人未能取得纳税人识别号，如选此项，请解释具体原因：

---

本人确认上述信息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且当这些信息发生变更时，将在 30 日内通知贵机构，否则本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不利后果。

签名：

日期：

签名人身份： 本人  代理人

---

**说明:**

1. 本表所称中国税收居民是指在中国境内有住所，或者无住所而在境内居住满一年的个人。在中国境内有住所是指因户籍、家庭、经济利益关系而在中国境内习惯性居住。在境内居住满一年，是指在一个纳税年度中在中国境内居住 365 日。临时离境的，不扣减日数。临时离境，是指在一个纳税年度中一次不超过 30 日或者多次累计不超过 90 日的离境。
2. 本表所称美国个人是指根据相关法规及税收协定，在美国负有纳税义务的个人。主要包括具有美国国籍，或持有美国绿卡或在美国长期逗留的自然人。长期逗留的参考标准为：当年在美国停留 31 天以上，并在 3 年内累计超过 183 天。累计方式是当年每一天算一天，去年每一天算 1/3 天，前年每一天算 1/6 天。
3. 本表所称非居民是指中国税收居民以外的个人。其他国家（地区）税收居民身份认定规则及纳税人识别号相关信息请参见国家税务总局网站（[http://www.chinatax.gov.cn/aeoi\\_index.html](http://www.chinatax.gov.cn/aeoi_index.html)）。
4. 军人、武装警察无需填写此声明文件。